

华侨大学创新创业学院 文件 华侨大学学生就业指导中心

校就创〔2018〕6号

关于做好2018届毕业生省级 求职创业补贴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补充通知(闽人社文〔2018〕7号)文件精神，结合泉州市、厦门市人社部门有关要求，现就做好我校2018届毕业生省级求职创业补贴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补贴对象

我校2018届有就业创业意愿并积极求职创业的全日制毕业生（以下简称毕业生），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可申请：

- （一）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毕业生；
- （二）残疾毕业生；
- （三）已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毕业生；
- （四）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含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家

庭毕业生);

(五) 特困人员毕业生。

已明确毕业后继续升学、出国出境以及暂无就业创业愿望的毕业生，不列入补贴对象；求职创业补贴每人只能申领一次，不重复享受。

二、发放原则、标准和列支渠道

(一) 发放原则。坚持自愿申请、公开公正、属地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

(二) 发放标准。按 2000 元/人的标准一次性发放。

(三) 列支渠道。按属地管理原则，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所需经费直接从院校所在设区市就业专项资金中列支。

三、申领发放程序

根据《福建省就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闽财社〔2015〕4号），求职创业补贴具体申领发放程序为：

泉州校区毕业生由泉州市人社局核发，厦门校区毕业生由厦门市人社局核发。

三、申领发放程序

(一) 个人申请(3月31日前)。符合条件的毕业生自愿申请，并提交如下材料：

1. 《福建省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表》（见附件1）一式两份；

2、相关证明材料（提供一项即可）：

(1) 经年审的本人家庭《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复印件(《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审核需确保未超过半年,如毕业生本人不在低保证内,需附所在家庭户口簿复印件)或所在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本人家庭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明原件一份(低保家庭毕业生提供);

(2) 本人《残疾人证》复印件或所在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出具的残疾证明原件一份(残疾毕业生提供);

(3) 《国家助学贷款合同》复印件或教育主管部门统一出具的国家助学贷款证明原件一份(研究生不可使用本科期间获取的合同作为证明材料,国家助学贷款需盖有高校回执章。合同由助学贷款毕业生提供);

(4) 本人所在县(市、区)扶贫部门出具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证明原件一份或《扶贫手册》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提供)。

(5) 本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复印件或所在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特困人员证明原件一份(特困人员毕业生提供)。

注:根据泉州市人社局要求,申请补贴的泉州校区毕业生在出具低保证明、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证明或特困证明,需使用规定格式的证明材料,见附件。厦门市人社局暂无相关要求。

3、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毕业证书(或学籍证明)复印件一份。

各学院对毕业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确保材料真实、合规、完整，填写《华侨大学 2018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汇总表》（附件 2）和《华侨大学 2018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统计表》（附件 3），并于 4 月 5 日前将毕业生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附件 1 和附件 2、附件 3 的纸质材料交至学生就业指导中心两校区办公室，附件 1、附件 2 和附件 3 的电子材料以学院为单位，按照学院+求职就业补贴命名发至邮箱：hqubys@hqu.edu.cn。

逾期不提交申请材料者，视为自动放弃申请资格。

（二）学校复审、公示、汇总上报。4 月初，学校将对各学院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复审，并将复审通过的名单在校内进行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公示。

（三）资金拨付。对复审通过且公示无异议的，学校将汇总相关材料后分别报送泉州市和厦门市的主管部门复核，确定最终获得补贴的名单。待资金拨付到学校后，由财务处发放给相关毕业生。

四、工作要求

为方便补贴的发放，申请者本人须提供与缴交学费相关联的中国银行账号，为保证补贴发放到位，账户请保留至补贴发放结束。

开户行：泉州校区：中国银行泉州华大支行；厦门校区：中国银行厦门华大支行。

各学院要认真核查毕业生提交的相关材料，如有发现毕业生虚报冒领求职补贴的，将责令退回补贴资金，并将不良记录记入其学籍档案。

监督举报：

华侨大学学生就业指导中心

电话：0595-22691552 0592-6160358

泉州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电话：0595-28133660

厦门市人社局人才开发处

电话：0592-7703960

- 附件：1. 福建省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表
2. 华侨大学 2018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汇总表
3. 华侨大学 2018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统计表 4.
泉州校区毕业生相关证明材料模板

学生就业指导中心

2018 年 3 月 7 日